

证券代码：002406

证券简称：远东传动

公告编号：2025-015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4月7日，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3月27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7名，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7名（其中：委托出席的监事0名，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监事0名），缺席会议的监事0名。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建喜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议案一：《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议案二：《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财务预算报告》；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议案三：《公司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书面审核意见：经审核，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 年度报告中的监事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已经监事会全体成员审议通过。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2）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3）。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议案四：《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核，董事会提出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议案五：《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经审核，认为 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7）。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议案六：《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认为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现有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所建立的内部控制制度贯穿于公司经营活动

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并有效实施。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号），于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议案七：《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持有财政部及中国证监会联合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备审计上市公司的资格。该所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进行审计，勤勉尽职、合理公允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报告审计机构。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议案八：《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议案九：《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流动资金需要，增强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拟向各家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事项并未

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也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及持续发展，同意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议案十：《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本次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9 日